

众目睽睽下求助不能仅靠技巧

甬上辣评

网友弯弯（化名）发帖称，自己从外地来北京办事，4月3日在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望京798号和颐酒店入住时，被陌生男子跟踪后在酒店内强行拖拽进入电梯，并被抓住头发用力撕扯，在她大声呼喊后，围观者逐渐增多，陌生男子逃走。

（今日《东南商报》09版）

网友弯弯发的视频显示，她两次被一男子拉扯倒地，数人路过却没有人出手相救，酒店服务员也只是呆站一旁，后据报道称还说了一句话：“不要这样子，这里是酒店”。

与该事件一起在网上传播的，是一则遇歹徒强行拖拽时求助的小技巧：在宾馆，能砸你就砸最贵的设施；在街上，能抢手机就抢手机，能划汽车就划汽车。这样，谁也不能把你从苦主的手里拖走了。

网友弯弯一事，尚有许多待解的疑问，但不妨碍我们讨论所谓的“求助小技巧”。求助当然是有一定技巧的，但要通过故意破坏他人财产的侵权行为，让自己与他人建立起某种关联——你如果不救我，你的损失将无法得到弥补——如此才能戳穿围观者无形的“冷漠之墙”，着实让人感到无奈与心寒。

营救落难的同类，自然界许多动物都有这种本能，社会化程度越高这样的本能就表现得越强烈。然而，在社会化程度最高的人类身上，有时候我们却看到了这种本能的退化。我们之所以被网络视频中小狗守在被撞死的同伴身边不忍离

去、大象围着病死的同类哀号而感动，正是因为我们感到了这种本能的弥足珍贵。

人之所以能在自然界中成为最强者，是由于人与人之间合作的结果。这种合作除了靠亲情、友情等情感联系之外，还靠道德规范、法律制度、社会规则等行为规范，如果这些失效，人人都将成为受害者。就本起事件来说，若网友弯弯所说为真，首先要梳理一下法律责任问题，酒店对顾客负有安全保障义务，酒店显然没有尽到此义务。

围观者为什么不向受害者伸出援手，大家都清楚，他们不是不愿，而是不敢，怕！怕被歹徒所伤，怕事后受到牵连。其他人可以怕，但酒店的服务人员怕也得处理，因为这是你的法定义务，如果士兵因为怕就可以不向前冲，警察因为怕就可以逃避三舍，那么这个社会也就再没有任何规则可言，只能回到弱肉强食的“丛林时代”。

对于一般的旁观者，我们更应该从制度上找到他们“怕”的原因，而不是简单的口诛笔伐和道德谴责。我认为原因就在于法律对“正当防卫”的规定过于严苛，同时对“见义勇为”行为褒奖不力。许多防卫行为事后因为“过当”而被法律追究，许多见义勇为落得个“流血又流泪”。对“善”要求过高，就是对“恶”的放任纵容。

人作为社会动物，来到这个世界就与其他所有人订立了某种契约，物质利益的来往靠法律契约，行为生活的交往靠精神契约。谁都有可能遭受危难的时刻，都有可能成为弱者，如果不在别人危难时候伸出援手，难保哪天自己也要吞下孤立无援的苦果。因此，众目睽睽之下，不能让求助仅仅靠“技巧”，而要靠互助本能，靠精神契约，靠法律撑腰。

郭敬波（法官）

●热点聚焦

官员“对口”跳槽要经得起制度审视

10天前，中山大学附属东华医院官网上的一则消息透露了该院人事变动的情况：广东省东莞市卫生计生局原副局长潘伟彪教授正式以该院院长的身份亮相。从今年1月初开始疯传的“卫计局副局长辞职下海”一事，至此尘埃落定。

（4月6日《新京报》）

官员离职已非新鲜事。潘伟彪在担任卫生计生局副局长之前，从医生起步，先后担任主任医师、教授，公立医院院长，可谓不离“老本行”。因此，媒体对其辞职多是正面报道。但是，这样的转型真的如此“完美”吗？

东华医院是东莞一家民营三甲医院，作为卫生计生局副局长，潘伟彪“下海”到其治下的私立医院，难免让人浮想联翩。事实上，公务员法对于官员的下海并非没有限制规定，如“公务员辞去公职或者退休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在离职3年内，其他公务员在离职两年内，不得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对照这一规定，潘伟彪直接从卫生计生局副局长任上跳至私立医院院长的岗位，是否符合规定，恐怕得打上问号。

近年来，官员辞职现象有所增多，从人才正常流动的角

度看，确实有着积极意义。然而官员毕竟非同于一般个人，他们的离职除了要考虑自己的发展前途，还必须恪守相关规定。最起码的一点，官员辞职下海不能成了对既有权力资源的“套利”和变现，相关规定所确立的2到3年的“冷却期”正是基于此。

随着官员离职现象的增多，类似潘伟彪这般对口“跳槽”的官员，已非个案。或是由于既往官员流动现象不多，对于这些官员“下海”，舆论多作出积极评价，而对于他们的跳槽是否完全符合相关规定，却多有忽视。此外，一些官员的离职更是以一种非公开的方式进行，公众往往“后知后觉”。从制度执行与公众知情权的角度看，这无疑不正常。

一旦官员的“下海”建立在突破规则的基础上，辞职前未能对权力进行有效的消磁，显然难以称为是正常的人才流动。因为官员“下海”若是谋求对权力的“变现”，其离职动机则已发生变异，这对于构建健康的市场生态和官场氛围而言，都非好事。官员群体常态化的流动性不可怕，可怕的是带着权力流动。也只有建立了严格的利益区隔机制，才能为正常的官员流动营造良好的外部条件。而在阳光下运行，经得起制度严格审视的“旋转门”，才是社会所真正乐见的。

朱昌俊

●社会观察

“禁止闹婚协议”真的没有意义吗？

早就说好做伴娘的闺蜜，在自己婚期前一个月突然“请辞”，武汉的王女士日前跟记者谈起自己准备在“五一”期间举行的婚礼时，显得很无奈：“闺蜜说看到柳岩被‘闹伴娘’，怕自己也被整，非要我签一个‘禁止闹婚协议’。”

（4月6日《武汉晚报》）

上月底，影星包贝尔的大婚现场，让人见到了意外一幕：伴娘柳岩被伴郎团“闹伴娘”，险些被扔入水中。此举在网络上引起很大争议。

许多地方的婚礼，向来有着“不闹不红火”的传统观念。这种“闹”，不只是“闹新人”，还有“闹伴娘”。婚礼现场适度和善意的“闹闹”，有助于增添欢声笑语，烘托喜庆气氛；但由于尺度很难把握，近年来各地恶俗的“闹婚视频”时有爆出。

柳岩这件事，众说纷纭，但下面几则新闻，估计很少有人会否认这属于“恶闹”：几年前，山东泰安一位16岁的女子在当伴娘时，居然遭到扒衣取闹，据称这是当地“闹伴

娘”的习俗；同样在山东，随后又爆出一段视频，房门关着，十几个男人将两个姑娘抱来抱去，还扒她们衣服摸来摸去，吓得两名女孩坐在地上大喊。

现如今，有武汉女子为闺蜜做伴娘前，想到了先签“禁止闹婚协议”的招数，这看起来颇显突发奇想，我却以为未必不近人情。有律师说，“闹婚”的主体是参加婚礼的亲戚朋友，协议很难约束他们的行为。可换个角度想，“请伴娘”若经常遇上“签协议”，久而久之，其对社会的警醒效应，也便潜移默化地发挥出来了。

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签订“禁止闹婚协议”，看起来只是让准伴娘略感安心的权利之计，但有了这份“协议”有言在先，举办婚礼者就不会像过去那样几乎忽视伴娘的感受；至少，在婚礼举行之前，相应的“咬耳朵”和“打招呼”等工作，该做还得做上一些。而这种“闹婚提醒”被一传十、十传百地扩散开去，不啻是对“恶俗闹婚”空间的日益挤压了。

司马童



权力的宰制

中国书法家协会近日开除6名会员，暂停12人的会籍，再次将官员兼任书协领导职务问题引入公共视野。记者统计发现，这18名受清理的会员中有16人为各级官员、国企负责人或其他有官方背景的人士。其中，广东省政协原副主席陈绍基、河南省委原常委王有杰等6人因违法犯罪被判刑，被开除中国书法家协会会籍，另有12人因涉嫌违法犯罪被调查，被书协暂停会籍。（4月5日《中国青年报》）

这几年，随着反腐倡廉，一批案件掀开帷幕，不少落马官员被曝出有过兼职文艺圈的经历。这篇新闻，不过是再次提供了佐证。

书画、摄影、音乐、文学……这协会那圈子，它们的门槛在许多人看来高不可攀，一些官员却举步就能跨过。有人说，这是乌纱与文艺的媾和，是权力与利益的勾兑。我不太相信所有这些接纳官员的协会都以此牟取了利益，或许牟利仅仅停留在企图的阶段，或许更纯粹地只是想利用权力的遮蔽效应，“大树底下好乘凉”，不被其他权力侵害。

我们常说，要建立一个平等的社会。我不知道，这指什么样的平等。现实地说，社会各个领域都存在着实际的不平等——比如有人富裕，有人穷苦；有人权重，有人位低；有人学富五车，有人才疏学浅……这是正常现象，原本没什么要紧的。我们每个人都同时生活在不同的领域之中，可以通过在这个领域的优势，抵消自己在那个领域的劣势，比如官场失意，可以在商界或学术上找回尊严，以此达到地位上的总体平等。退一步说，即便有人在总体上处于劣势地位，至少在公民权利、社会福利、公共安全上平等呀。

这个时候，有权着实不代表什么。你官高，在单位被人簇拥，但我有文化，受人尊重，或者我医术高，为人所敬仰，咱们扯平了。你影响不了我，我可以不必拍你马屁，心态自然平衡，见了你，也就不必亦步亦趋。

不过，这样的前提条件是，各个领域之间能够竖起有效的藩篱，不说硬如铁壁，至少不能薄如蝉翼。如果各个领域不能保持独立，你在这个领域的优势，就可以宰制我在其他领域的地位和利益，加剧实际的不平等。

但很遗憾，这样的事情经常发生。很多时候，只要你有权，你就享有特殊的权利和福利，只要你有权，咱们即使行业离个十万八千里，你依然可以对我的利益予取予夺，这叫我面对你怎么能挺起胸膛，大声说话？

这就是权力的宰制，通俗点儿说，就是“权力通吃”。当权力可以轻易进入经济、教育、文艺等领域时，官场上的强势，就会形成对其他领域的宰制。于是，权钱勾结、兼职文艺圈等现象产生了。

权力宰制了利益，进而就会宰制思想，让人自觉不自觉地躬身于权力。为什么？因为权力无所不能呀。这也是社会上“官本位”思想的由来。在这样的现状下，我们批评这些协会，是站着说话不腰疼。

请反躬自问，面对掌权者，我们会像对待普通人一样吗？为什么？因为利益，或是害怕被伤害减少利益，或是企图攀上权力获取利益。

一个人怎么才能对掌权者谈笑自若？要么不必求你，要么求了你也没办法。前者不大可能，谁没有求人的时候，解决问题的办法在于后者。当你没法滥用权力时，我知道我求了你也没辙，自然不必对你另眼相看。

要实现这样的愿景，就得约束权力。没有任何权力出轨是不现实的，但当权力出轨是小概率事件时，就会影响众人的预判。这个时候，你宰制不了我的利益，我们才能在权利和精神上保持平等。吴志明



新华社发

来稿请投邮箱 wj1@cnnb.com.cn